

名师大讲堂

宗教研究方法讲记

楼宇烈 著

法祇 陈探宇 熊江宁 整理

Lectures on Methodologies of Religious Studies



北京大学出版社
PEKING UNIVERSITY PRESS

名师大讲堂

宗教研究方法讲记

楼宇烈 著

法祇 陈探宇 熊江宁 整理

Lectures on Methodologies of Religious Studies



北京大学出版社
PEKING UNIVERSITY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宗教研究方法讲记/楼宇烈著;法祇,陈探宇,熊江宁整理. —北京:
北京大学出版社, 2013.11

(名师大讲堂系列)

ISBN 978-7-301-23369-6

I. ①宗… II. ①楼… ②法… ③陈… ④熊… III. ①宗教—研究方法
IV. ①B91-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251046 号

书 名: 宗教研究方法讲记

著作责任者: 楼宇烈 著 法 祇 陈探宇 熊江宁 整理

责任编辑: 田 炜

标准书号: ISBN 978-7-301-23369-6/B·1162

出版发行: 北京大学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

网 址: <http://www.pup.cn> 新浪官方微博: @北京大学出版社

电子信箱: zpup@pup.cn

电 话: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

编辑部 62750577 出版部 62754962

印 刷 者: 北京大学印刷厂

经 销 者: 新华书店

730 毫米 × 980 毫米 16 开本 15.75 印张 175 千字

2013 年 1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 32.00 元

未经许可,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。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举报电话: 010-62752024 电子信箱: fd@pup.pku.edu.cn

【目 录】

第一讲	“宗教”概念及其意义的变迁	/1
	宗教是什么?	/4
	“宗教”概念在近代中国	/15
	宗教研究的基本问题	/21
	传统宗教与新兴宗教	/28
第二讲	中国宗教的特点	/34
	五大传统宗教及文化融合	/34
	儒教是不是宗教?	/46
	中国文化的特性	/51
	中国宗教发展的特点	/63
第三讲	宗教研究的视角	/70
	宗教学的分支学科	/71
	文献学的方法	/90
	历史学的方法	/98
	思想史的方法	/103
	神学的方法	/104
第四讲	资料、观点和方法的统一	/106
	资料问题	/106
	指导思想	/113
	一般方法	/116

第五讲	历史与逻辑的统一	/125
	必然与偶然	/126
	因果关系	/127
	历史现象	/131
第六讲	比较的方法	/135
	宗教间的比较	/137
	不同教派的“内比”	/140
	不同领域的“外比”	/146
	比较研究的目的与问题	/147
第七讲	整体的、综合的研究方法	/153
	得意忘言的思维方式	/154
	佛经翻译的过程	/158
	交叉综合的整体思维	/167
第八讲	批判和继承的问题	/175
	传统佛教的批判和继承	/176
	人间佛教的实践和反思	/180
	传统与现代	/189
	文化的原创性与累积性	/194
第九讲	宗教研究的两个关系	/205
	学术研究与宗教信仰	/205
	理论研究与宗教政策	/215
附录 1	要提出我们自己的宗教学理论	/219
附录 2	中国宗教里的“神”	/229
附录 3	科学时代的佛教定位	/236
后 记		/245

第一讲

“宗教”概念及其意义的变迁



我为大家讲的这门课，叫“宗教学研究方法”，或者说“宗教研究的方法”。我们做任何事情，包括研究学问，都有一个方法的问题。孔子讲过一句话，“工欲善其事，必先利其器”，这是说要想做好一件事情，首先要把“器”、即你的工具准备好，弄得非常锋利——孔子所讲的“器”就是方法。我们常常讲，方法对头了，做什么事情，研究什么学问，都可以事半功倍。而反过来，如果我们的方法不对头，做什么事情，研究什么学问，就会事倍功半。所以，方法的问题非常重要。不管我们做什么事情，研究什么学问都必须讲究方法。

方法涉及很多的层次：有些方法是相通普适的，不管你做什么事情都需要有这样一些方法；也有一些则是针对你所面对的特殊对象、所研究的具体学科问题才适用的独特、个别的方法。总的来讲，在人文学科之内，方法应该都是共通的。所以，虽然我这里讲宗教学研究方法，但其实这样一种研究方法，同样也适用于研究文学、历史、哲学、艺术，人文学科都可以沟通，都可以借鉴。但

是，因为宗教学所研究的是宗教，而宗教这种文化现象，它跟历史、哲学、艺术又不完全一样，所以它同时又有自己独特的研究方法。

我们讲宗教学的研究方法，首先要弄清楚什么叫做“宗教学”。宗教学这门学科相对来讲还比较年轻，它从正式诞生、完全形成到现在，也就只有130到140年。我们知道：历史上各个学科都是在历史中逐渐形成的，随着事物的变化发展，一些新的研究对象就会进入人们的视野，对此相关领域的研究不断拓展和深入，就会形成某一新学科，很多学科都是这样形成的。宗教学作为一个学科，有人讲最早可以从欧洲启蒙运动算起，从笛卡尔开始，但那只是一个开始。它真正成为一门标志性的学科，大家公认的是以19世纪马克斯·缪勒的一本名著作为标志。马克斯·缪勒（Max Müller, 1823—1900），是德裔英国东方学家，他在1873年发表了一本著作《宗教学导论》，被认为是宗教学诞生的标志。从1873年到现在不过一百多年，所以宗教学还是一门比较年轻的学科。

中国的宗教学研究更加年轻，大约20世纪初才关注到这门新兴学科。传统上，中国的学科分类经常是混杂在一起，不是那么细。历史上各个学科的分类都是比较笼统的，把各种著作就分成经、史、子、集四大部分，没有文学、历史、哲学、宗教这样一些学科。中国现在这样一种学科分类，都是在近代接受了西方各种学科分类之后才开始有的。

但是，由于长期以来我们把宗教看成愚昧落后的表现，看成是一种迷信，所以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，特别是新中国成立以后，没有对宗教问题做专门的研究，宗教学的研究就相对停滞了，一直

到改革开放以后，我们才又重新重视宗教的问题，宗教的研究也开始逐步恢复。总体上讲，我们的宗教学研究还是相对比较薄弱和落后的，尤其在近代，我们大部分或基本上都是借鉴西方宗教学的理论和方法来进行研究，你拿这套理论和方法来研究世界的宗教、西方的宗教，相对来说比较合适，而用来研究中国的宗教，应该说就存在着很多问题。因为中国的宗教，或者说东方的宗教，和西方的宗教有很大的不同，它有自己的特点，所以简单地用西方宗教学的理论和方法来研究东方的、中国的宗教现象，就会有很多不相符合的地方。有的时候为了说明一个根本道理，常常会做“削足适履”之事：把中国宗教的特殊性都给抹掉了，去适应西方宗教学的理论和方法；看起来是在说明中国的宗教，但往往就会不太符合中国宗教的实情。所以我们有必要根据中国宗教自身的特点，建立起我们中国自己的宗教学理论和方法。所以，我们讲这门课程，其实也是希望以此来探讨中国的宗教学有些什么理论和方法。当然，这也只是一个探讨的过程。

我想大家可能注意到这门课程的题目，是“宗教学研究方法”。一般来讲，人们都喜欢用“方法论”，我在这里特意把“论”字去掉。为什么呢？我怕有一个“论”字，就好像成了定论，给大家一个框框，大家都要按照我这个方法去研究，好像一切宗教现象都可以根据这个“论”去纳入这个框架。那么，我在这里讲方法，不讲“论”，我只讲一般的方法，而且会将各种各样的、多种形式的方法一一介绍，希望通过我所讲的方法，能够打破我们原来所听到过的、学到过的各种各样的框框，探索出一条符合中国宗教特点的路。

宗教是什么？

讲到宗教学，我们立刻会想到宗教学的研究对象，当然一定是宗教。要不然，我们就不称其为“宗教学”了，叫“哲学”也可以了。宗教学研究对象是宗教，那么，宗教是什么呢？我们给宗教应该下一个什么样的定义呢？我想，我们在座有很多宗教界的人，可能让你给宗教下个定义，也很难下清楚。关于宗教的定义各式各样，不管是教界也好，学界也好，我们可以看到，至少会有几百种不同的定义，他说这个是宗教，他说那个是宗教，所以很难有一个非常确定的定义来界定“宗教是什么”。然而，不仅仅是宗教学，其实所有的学科，甚至可以说所有的现象，当我们说“它是什么”时，为了使某个问题明确起来，常常只是就它的一个方面来讲，舍弃了它的其他很多方面，我们就某个方面说“它是什么”，其实只是给出一个相对的定义，而并不是非常全面地界定该事物。所以往往对于不搞这门学科的人，问题还相对简单清楚，而对于研究这门学科的人，他反而会觉得问题不是那么简单，一个概念并不能完整明确地表达“它是什么”，我们更无法按照这个定义去套一切与它相关的问题。

其实我们讲的许多概念，都是一个历史性的概念。什么叫做历史性的概念呢？也就是说，它是变动的，非静止的。所以每一门学科也好，每一件事情也好，概念都是在不断变化的。这种变化不仅有时间上的，也有空间上的。当我们说这个东西是什么时，一定是在一定的历史时期、文化背景、地域下这么说。如果我们换一个历史时期，换一个地域，换一个文化背景，就可能有不同的说法。

这里我举两个例子。一个是“哲学”的概念。我们大概会想，哲学概念还不清楚吗？但如果让我们具体讲一讲，可能就不一定说得清楚了。哲学是什么？我们过去也有很多概念，毛泽东就讲过“哲学是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总结”，这个话对不对呢？我们不能说错，也不全对，因为它只是从一个方面来讲；有人讲过“哲学是人类的逻辑思维的最高、最抽象的表达”，你说对不对？当然也对；也有人讲“哲学是关于世界观、人生观、认识论、历史等等的学问”，这么说也不错。可见，哲学是什么？在不同的历史时期，在不同的国家、民族、地区，它的表述并不一定是一样的。如果在座各位关注学界的情况，会知道近几年来哲学界有一个讨论，“中国哲学合理性的问题”。中国的哲学能不能称为哲学？中国有没有哲学？大家会觉得我们讲了这么多年的哲学，怎么会有这样的问题出现？这是因为哲学的概念应该包含什么样的内容，在不同的人心中，理解是不一样的。其实这个问题并非现在才提出来，差不多一百年以前就提出过。当西方哲学大量传入中国以后，在中国就产生了这样的问题，中国有没有哲学？当时我们看到的哲学，是以西方近代哲学为标准的，那么西方近代哲学是一种什么形态呢？它采用的是逻辑的归纳和推理方法，是一种着重讨论认识的问题、思维方法的问题、存在和思维关系问题的哲学形态，甚至说是纯抽象的、形而上的讨论，如果我们借用康德的说法就是“纯理性”，按照这样一个标准来衡量，中国确实没有这样纯理性的讨论，中国的哲学都不是完全抽象的、纯理性的推理，它非常强调认识和实践的一致性，用中国古人的话来讲，就是“知行合一”。它非常强调实践性，讨论的问题都跟具体的、相关的领域紧密结合在一起。所

以，当时就有人讲，中国没有西方纯理性的东西，如果讲哲学，中国有政治哲学、伦理哲学、艺术哲学，就是没有纯理性哲学。因此，用纯理性的哲学标准来讲，中国只有个别的、具体的哲学，只有准哲学，而没有真正的哲学。然而，我们应该意识到，同样一种的哲学，在不同的国家、不同的历史时期，它的表现是不同的，不可用一个标准，即使就西方自身来讲，你拿西方近代发展起来理性主义的哲学形态来衡量西方的古代哲学、希腊罗马的哲学，这也是行不通的。

关于这个问题，其实三百多年以前，中国人倒是明白这个道理，可是三百多年之后，受到西方思想的影响，中国人反而是糊涂了。为什么这样讲？因为三百多年以前，16、17世纪时，明代的万历年间，欧洲正处于宗教改革时期，新教（我们现在称为基督教）崛起，旧教（我们现在称为天主教）在欧洲站不住脚，于是东进拓展地盘，天主教会纷纷到东方来，其中有一些在中国传教。天主教传教士在传教过程中也将西方的文化带来了，这里面涉及哲学方面的问题，带来了一些哲学著作，其中就包括哲学这个概念。当时，中国有个学者叫李之藻，他翻译了一本西方有关逻辑方面的书，讲述亚里士多德的思想，他将书名翻译成《名理探》。这里面当然就会涉及哲学这个概念，在西方，哲学这个名词叫philosophy，接触到这样一个概念，李之藻当时把哲学这个词音译为“费罗索菲亚”。音译不同于意译，我们佛教里面很多也采用的是音译，比如“般若波罗蜜”就是音译。Philosophy这个词在西方，是从拉丁文演变过来的，意译应该是“爱智慧”。李之藻在翻译《名理探》期间，接触到“费罗索菲亚”这个词时，清楚地知道“爱智之学”在不同时

期、不同的地方有不同的表现。他非常明确地讲“费罗索菲亚”是“爱智”之学，就相当于我们现在的“性理”之学，而宋明理学就是探讨性理的问题的“爱智”之学。他没有说性理之学是准哲学，也没有说性理之学是伦理哲学。所以说，哲学这个概念，不能用一个标准、一个模式来衡量，从中国文化来讲，凡是牵扯到天道性命的学问都可以称为哲学。所以中国哲学有中国哲学的特点，不能因为我们中国哲学的特点不符合西方近代哲学的特点，就说中国没有哲学。哲学这个概念是个历史的概念，它是变动的，在不同的时段、不同的地区、不同的民族或者不同的文化背景下，它的含义是不一样的。这个不一样，是因为它表现出来各自的特色不一样，而总体讨论的问题应该说都是相同的，都是在谈论宇宙人生最根本的问题。

我再举另外一个例子，“科学”。科学这个概念也需要讨论吗？科学这个概念也是一个在历史中不断形成、变化的概念。所以我们理解这个概念也是非常重要的。为什么呢？我们现在很多人对于科学这个概念的理解，基本还停留在“实证科学”这个概念的意义。所谓实证科学，是与西方近代理性主义哲学几乎同时发展起来的一个科学概念，它的内涵大概是讲，科学讲究理性、讲究可证明性、讲究普遍性、讲究可重复性，总之是强调“学以致用”，强调科学的实证性。我们现在对科学概念的理解，恐怕基本上还停留在这样一种概念上。我们常常一说某件事情科学不科学，大家脑子里想的是什么？我想一定是在想，这个普遍适用、放之四海而皆准，这就是科学；如果这只是个案，不具普遍性，大家就会说这个不科学。我们基本上停留在这样一种观念上：科学一定是在什么样的情

况下都能适用；然而，科学如果不能随机应变，那还能叫科学吗？20世纪以后，科学的发展早就已经突破了传统的实证科学的概念，所以我们现在的科学是可以讲个别性的，是可以讲非线性思维的。所谓非线性，是指不按照逻辑推理直线性地进行。我们现在的科学强调“随机”性，强调模糊性，强调混沌、非线性思维，现在，科学的概念已与“实证科学”有很大差异。但是，人们的思想还未跟上这个变化，我们还是用传统的实证科学的概念去衡量我们的科学，而且还“泛科学化”，什么东西一用科学来证明，我们大家就信了，其实在信的过程中我们已不知不觉地上当了，有些事情是不需要用所谓的实证科学来验证，不需要套上科学的外衣才合理合法。甚至可以说，有的科学问题是无法用理性来验证的，不是说只有理性的才是科学的，非理性的就不是科学。然而，我们用科学理性来套，就会制造出一些名词，比如说，原来我们常常把一些东西说成神秘主义，神秘主义就是不理性，现在有的人想办法让它和科学靠拢，不叫神秘主义，叫做“超理性”，超越理性。

其实这个东西没有必要，一方面，因为科学本来就不是一个固定不变的概念，它随着我们对科学、对客观世界的了解，也在不断变化。另一方面，对自然现象的研究与对社会现象研究，以及对于人类精神现象的研究应该说是有差别的，相对来讲，对自然世界的研究跟对社会现象的研究，有许多可以相互沟通的地方，可以用很多共同的方式，但对人自身的心理、精神现象的研究就不同于对自然现象、社会现象的研究。因此，在学科分类里面，我不赞成简单地分为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，应该说还有人文学科。人文学科就是探讨人的心理、精神、情感这些现象的，不同的领域可以有不同

的方法，所以并不一定要用所谓的社会科学、自然科学去套人的心理、精神现象，或者说我们想尽办法要用自然科学的方法来说明它，这是没有必要的。所以，在上个世纪80年代，气功很热，大家都练气功，为了求得气功合法的地位，有些人就拼命用科学的方法去证明，“我发功了，水就有了气场，我们可以用红外线测试”。这就是个误区，好像这样证明一下就说明普遍适用了，他已经练就了这样的功夫，这个功夫用到什么地方都行了，对什么人都适用了，不见得。其实用中国传统文化来讲“信则有，不信则无”，他说他发功了，这个水已经赋予了他的气，你若信，你喝了就会感觉到有用，你若根本不知道或不信，拿来喝了，可能就没有什么特殊的感觉，这其实很大程度上是一种心理的暗示和诱导。我们不是说这种解释不科学，为什么心理诱导会产生各种心理现象就不科学呢？心理现象肯定是人人都不一样，同样的东西，对你的引导会起作用，而对我的引导不起作用，或起不同的作用，所谓“如人饮水，冷暖自知”。人各自的感受是不一样的，为什么非要讲同样的东西要给大家同样的感觉才是科学的？我们常常陷入这样的误区，好像科学证明一下就信了。我喝了有效，你喝了和我喝了效果一样，才可信。难道不同的人有不同的感觉就是不科学的吗？相反，我觉得这才是真正的科学。

为什么老说中医不科学？中医强调辨证施治，不同的人，不同的体质，甚至于不同地区的人，你不能用一个药方去治，你不能说，感冒了，我们大家都喝感冒一号就可以好了。如果我是一个真正的好中医，就不会简单地用感冒一号，我要看你的体质是怎样，是否受了风寒，是否还有别的原因，必须根据不同的情况用不同的

药。大家觉得这个就没有普遍性，一定要弄出“感冒一号，感冒二号，咳嗽一号，咳嗽二号”这样普适的方子。所以，现在中药的发展是很令人担忧的，我们不是说它没有意义，因为不是说十个人就十个完全不一样，十个人中间或许有两个人是同一种类型，问题是除此以外，其他八个人还有好多种类型。中医对待咳嗽，辨证施治就可以分出八种类型，根据这八种类型，还再根据不同人不同的体质情况，药方还有细微的调整。然而，我们现在很少这样做的，现在流行的中药提纯，完全违背了中医的理念，中医的一副方子里面各种药讲求彼此配合，君臣佐使，综合匹配产生药性。中药提纯是想把最有效的东西提出来，喝了病就一下子解决了，中医的医理根本就不是这样。用西方的所谓科学的思维方式，其实在某种程度上就扼杀了事物本来的多样性。

我举了哲学和科学这两个概念为例子，我想我们可以有些启发。下面我们回到宗教这个概念。宗教也是一个历史的概念。有人说，过去哪有宗教学？为什么会产生宗教学？过去宗教就是生活，特别在西方，谁去讨论宗教生活？宗教就在生活里面，不会去讨论这个问题。只有当感觉到宗教和我们的生活不一样了，才会想到去讨论，形成宗教的概念，它本身也是一个历史的过程。中国历史上，既讲佛教，也讲道教、儒教，直到近代以前，儒教、道教、佛教还相提并论，并不忌讳儒教这个词，但最近几年，我们常常听到一个争论，儒家是不是宗教？中国人现在对宗教有强烈的意识，认为宗教和一般文化是不一样的。事实上，我们现在的宗教观念，对宗教这个概念的理解，是到近代才开始提出的，对不对呢？也对，我们现在讲的“宗教”确实和近代以前的“教”含义不同。上个世

纪二三十年代开始，人们才非常忌讳儒教这个称呼，讲到“儒”的著作都称为儒家，儒家是学术，不是宗教；是思想，不是宗教。为什么呢？人们就是怕与宗教混为一谈。所以一直到现在，有些学者坚持认为儒家不是宗教，也有学者坚持认为儒家就是一种宗教，双方各执一端，原因就在于，我们对于宗教这个概念的理解不同。我们现在对宗教的理解完全是西方近代以后所形成的一种理解，这是值得注意的问题。为什么要特别强调这一点呢？因为搞清楚这个历史变化，对我们反思、研究宗教现象，都会有帮助。那么我们讲在西方（主要指欧洲）中世纪时期，古希腊罗马文化在某种程度上断掉之后，基督宗教文化占据主导地位，进入了神权至上的时代，这在欧洲历史上常被称为黑暗的时代，后来的欧洲思想家称其为神权占绝对统治地位的时代。在这个时代，欧洲就是基督宗教的世界，但是，在基督宗教里也有很多不同的派别，比如说新教出现之前，基督宗教中就有一支分裂出来，我们现在称为东正教。东正教现在世界上还有相当的影响，很多东欧的国家，包括俄罗斯都是信仰东正教，在中国的内蒙古、黑龙江、东北等地区也有东正教。东正教从整个基督宗教中分裂出来，形成一个派别之后，和基督教、天主教都有所不同，但总的来讲，欧洲还是基督教占主导地位。在欧洲实际上就出现了这样一种现象：一方面，神权主导一切，王权都要听命于神权、听命于宗教；与此同时，宗教又担负着整个社会的教化功能。这种传统一直延续到现在，我们知道现在的西方国家，学校主要负责知识的教育，而关于做人的道理的教育，也就是我们常说的道德教育，则主要是由宗教来承担，通过宗教的文化进行道德教育。

在近代以前的西方，宗教所起的作用其实就是道德教育，它是通过神的形式、人神的关系来进行道德教育。从这个意义上讲，它跟中国传统的三教，特别是儒家，意义上相当接近。我们讲“教”就是一种教化，我们很强调宗教是一种信仰，而教化是一种教育；强调不是通过信仰来教育，而是通过理性来教育。可能这里面的确有一些差异，但是，从它的社会功能来讲，“教”的内涵是相近的。而且就欧洲来讲，整个社会本身都是宗教，可以说人的一生都处在宗教的环境里，一生下来就要到教堂里受洗礼，接着把你登记入户口，从此，你一生的婚丧嫁娶、生老病死，教会就都给你管起来了。对于当时的欧洲人，宗教就是生活，生活就是宗教，他们不存在“宗教是什么？”这样一个问题。

当时在欧洲，跟宗教相对的是什么呢？是“非宗教”。或者说，他们认为基督宗教才是真正的宗教，是正教，其他的是邪教，当时跟宗教相对的是邪教。这个也是很普遍的，在中国，儒家也讲“异端”。孔子的一个弟子，学习、研究其他的思想，孔子就说这个弟子是“攻乎异端”，让弟子们“鸣鼓而攻之”，打着鼓赶走他；孟子也称“杨朱墨翟”是异端。所以，当时在欧洲，宗教主要是关乎正邪区别的问题，主要是区别正教和邪教，它的作用都是为了教化民众，它是比较接近中国传统中所讲的“教”的。欧洲宗教中同样包含着经典、礼仪、风俗、习惯等等方面，中国的儒教也是这样，儒教有没有经典啊？有啊，“五经”不就是儒教的经典吗？特别是《礼记》。我们从《礼记》里面就可以看到，其中也讲到婚丧嫁娶，可以说是非常相似的。当然，也有明显的区别，中国的教，尽管排斥异端，但终究比较宽容；而在西方，基督教的排他性